

2024 年度
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支队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主要职责	2
二、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 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5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 收支预算总表	6
二、 收入预算总表	7
三、 支出预算总表	8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18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31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的主要职责是：根据“三定”方案和市编办有关规划、园林支队划转的文件精神，以及市区执法职能分工，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现主要承担市城管委委托的各项任务。

（一）市城管委委托的市政违章、户外商业广告拆除、流浪犬收容、园林绿化违章、扬尘污染查处、执法督查、重要时期市容执法保障等各项任务；

（二）上级领导批办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7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7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主要任务是：深化运用主题教育成果，按照委“六大重点板块”、“五大精细提升”工作要求，在2023年工作基础上固成效、补短板，重点围绕“强党建、提质效、树新风”三个方面，不断提升城管执法工作水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坚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促干，落实

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各项要求，全面提升队伍政治能力、思维能力、实践能力，推进工作发展取得新成效；

（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将干部放到一线重要岗位实践锻炼，多挖掘培塑先进典型，营造人人学先进，人人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三）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好纪律教育、廉洁教育、家风教育，用好约谈提醒和执法监督，以钉钉子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加强对全体党员干部经常性监督和全方位管理；

（四）完善提升巡查和督查工作。以综合巡查和专项督查相结合，梳理总结支队督查巡查机制运行以来工作成效和存在不足，进一步优化、完善工作机制。重点提升两个方面：一是加强对日常巡查数据的分析运用，及时发现城市管理领域内发生的热点难点问题，针对性开展专项督查整治；二是提升巡查的智慧化和精细化程度，强化“福城管”APP与日常巡查工作的结合使用，进一步提升综合巡查工作的效率；

（五）强化执法保障水平。以综合执法和专项整治相结合，继续做好户外违章广告、渣土“三乱”、侵绿停车、破坏市政设施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持续开展施工围挡整治、扬尘整治、“静夜守护”等专项行动，为我市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提供坚实的执法保障；

（六）丰富普法宣传工作。以常态普法和定向宣传相结合，

将服务企业工作融入日常执法巡查及案件办理过程中，持续深化普法“敲门提醒”，开展多样化的城市管理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普法宣传活动，不断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七）进一步提升队伍规范化建设。一是以“人民满意中队”创建为抓手，引导队员把“执法为民、服务为民”理念印在脑子里、落实在行动上，不断提升队伍规范化执法水平和服务为民成效。二是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制、职业道德教育，深化院校合作培训模式，探索基础性与专业性、周期性与专项性相结合的城管执法队伍业务集训模式，进一步加强城管队伍培训的系统性，加强执法队伍的规范化管理水平；

（八）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总结梳理本轮次文明单位创建情况，积极申报创建新一轮次文明单位，以创建文明单位为抓手，不断强化队员的法治意识、纪律意识、群众意识和服务意识，进一步提升城管执法队伍文明形象和文明执法水平；

（九）做好平安建设等工作。一是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支队工作特点加强对安全交通、安全执法工作落实。二是积极配合上级部门推进城管执法体制改革工作，及时了解掌握队伍思想动态，做好队伍安定稳定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6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95.3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6.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163.04	支出合计	2163.0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163.04	2163.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7	25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27	251.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2	37.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70	142.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5	7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5.31	1595.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5.31	1595.31									
2120104	城管执法	1595.31	1595.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46	31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46	31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18	12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5	24.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93	170.9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163.04	1758.24	40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7	25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27	251.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2	37.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70	142.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5	7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5.31	1190.51	404.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5.31	1190.51	404.8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95.31	1190.51	40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46	31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46	31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18	12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5	24.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93	170.9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6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95.31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6.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163.04	支出合计	2163.0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63.04	1758.24	40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7	251.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27	251.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2	37.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70	142.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5	7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5.31	1190.51	404.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5.31	1190.51	404.80
2120104	城管执法	1595.31	1190.51	40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6.46	31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6.46	31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18	121.1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5	24.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93	170.9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163.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0.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23.9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不含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为 0.0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58.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6.35
30101	基本工资	287.45
30102	津贴补贴	304.20
30103	奖金	417.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71.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1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84
30201	办公费	2.1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3.00
30207	邮电费	3.9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5.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3.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收入预算为2163.04万元，比上年减少2.92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奖励性绩效等人员经费增加，办案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63.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163.04万元，比上年减少2.92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奖励性绩效等人员经费增加，办案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758.24万元、项目支出404.8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63.04万元，比上年减少2.92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奖励性绩效等人员经费增加，办案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执法办案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

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7.2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7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5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120104-城管执法 1595.3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和公用经费及各类专项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121.1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210202-提租补贴 24.3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提租补贴支出。

(七)2210203-购房补贴 170.9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758.2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43.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4.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43.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3.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无购车计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共设置 7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04.8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办案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1.20	
	财政拨款：		81.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2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队伍执法办案需求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	≤4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210 件
		质量指标	审限结案率	≥95%
		时效指标	超时限办理案件数	≤15 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罚没收入	≥320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办理群众满意度	≥98%	

户外大型广告拆除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6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进一步消除安全隐患，维护市容秩序，打造整洁美观的城市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拆除评审核减率	≥0.0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广告牌数量	≥600 面
		质量指标	第三方评审项目占比数	=100%
		时效指标	诉求件、转办件办理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件数	=0 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不满意件数	≤2 件	

历史遗留人员基本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	
	财政拨款：		2.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持历史遗留人员队伍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金发放标准	≤4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金的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投诉数	≤2 件	

外聘执法协管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3.60	
	财政拨款：		33.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后勤管理及协助执法人员需求。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35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8 人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零差错率	≥9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事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85%

雇请保安协助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37.00		
	财政拨款:	137.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7.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了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水平，通过公开招标购买保安服务，由中标企业提供协助执法的保安人员，承担城市管理职责范围内辅助性执法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招标次数	≥1 场
			保安出勤人次	≥10000 人次
			培训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雇请保安资质合格率	=100%
			保安服务考核通过率	≥80%
		时效指标	受领任务出动及时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安工资水平	≥196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保安服务满意度	≥90%	

流浪犬只处置收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无主流浪犬寄养管理，维护市容秩序。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容处置流浪犬只数	≥360只
		质量指标	业务按时完成率	≥80%
		时效指标	响应及时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不满意件数	≤10件	

执法支队办公场所物业费及执法人员意外保险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1.00	
	财政拨款：		2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办公场所的正常维护及城管队员执法安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意外保险覆盖人数	≥140 人
		质量指标	物业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每日维护次数	≥1 次
		时效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修人员满意度	≥7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9.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31.2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